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食品抽验经费-2019年度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

项目名称：BJJQ-2019-1055

日期：2019年10月21日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专业	毕业院校	职称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吴玲	女	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检验	北京工业大学	高工	13718033470	140302196211210823
马平	男	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		高工	13671217678	110108196707041412
杨春超	男	清华大学	食品	北大	高工	13801314776	110101195508174571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名称：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食品抽验经费-2019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	
项目预算金额：506.95 万元 (第一包预算金额：410.14 万元；第二包预算金额：96.81 万元)	
项目联系人：李雅琪、刘亮	联系电话：65170699
专家姓名：奚玲	专业：餐饮服务。
联系电话：13718033470	职称：高级
工作单位：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家姓名：姜子丹	专业：餐饮服务。
联系电话：13671217678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北京华瑞泰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专家姓名：黎春起	专业：餐饮服务。
联系电话：13801314776	职称：高工
工作单位：清华大学	
审核的需求	食品抽验经费-2019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采购需求
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京政办发〔2017〕2059号)关于“推行政府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购买服务”中规定：“凡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承担并且适宜由社会力量提供的服务项目，将财政拨款改为政府购买服务，可以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直接将项目委托给事业单位，并实行合同化管理。其中，采购服务类项目，限于政府购买由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 本次论证的两家机构，第一包北京市食品安全监控和风险评价中心和第二包的北京市药品检验所(北京市保健食品化妆品检验中心)均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根据采购需求和两家单位的资质和检测能力等情况，建议本项目第一包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北京市食品安全监控和风险评价中心承担，第二包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北京市药品检验所(北京市保健食品化妆品检验中心)承担。
专家签字：奚玲 黎春起 姜子丹	日期：2019 年 10 月 21 日